

民族文化差异 与经济发展

易小明
罗康隆 著
田茂军



序 言

民族文化与市场经济是近年来学术界的热门话题之一。各种著述、各家观点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现在，我校青年学者易小明、罗康隆、田茂军合作的《民族文化差异与经济发展》一书出版了，在当代学术界的合唱声中，显示出他们独特的声音和旋律。

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复合整体，也是一个民族的标志和灵魂。每一个民族都有自己优秀传统文化，不同的民族之间存在着文化差异。社会的发展，尤其是经济的发展，必然促进文化的交流与融合，带来文化的变迁。如果一个民族墨守成规，在市场经济的潮流冲击下，就适应不了现代化，最终落后于时代，被历史无情地淘汰。而开拓进取，敢于打破传统，克服自身局限，民族文化才能发扬光大，才能顺应时代潮流，在市场经济的洪流中一往无前。

三位作者都是三十出头的年轻人，为我校教学、科研骨干。他们既注重田野作业，又注重理论建树，近年来科研成果连连发表，有的项目还获得省社科奖。易小明的差异研究在学术界已有一定反响，罗康隆此书之前已有《文化差异与民族进程》一书出版。本书也可以看作是差异研究的又一项成果。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我祝愿三位年轻人在自己的学术领域里，开更多的学术之花，结更多的科研之果。

我赞同本书中的一些观点，如发展市场经济要正视民族

地区的特殊性,要正视民族文化差异,要结合民族人文背景等等。书中一些提法也很新颖,如“文化过滤”、“文化跃迁”、“文化生态平衡”等等,这些概念既指过程,也指结果,很具体、很明确。本书材料也较翔实,通过丰富生动的民俗事象,全面展示了土家族、苗族的文化面貌和特质,读来亲切自然,饶有趣味。同时,作者学风朴实,视野开阔,从宏观上探讨了民族文化的差异和功能,分析了民族文化发展趋势和面临的现实问题,提出了富有见地和可以操作参考的实际对策,从中也可以看出作者的用心和努力。因此,本书值得一读。

本书也存在一定缺陷:框架体例上逻辑性不太强;语言风格上统一性不够。还有个别观点也值得商榷。古人云“雏凤清于老凤声”,今人云“长江后浪推前浪”,这是自然规律。希望更多的学人都参加到学术的合唱中来,让我们用自己的成果推动民族文化的研究,加速民族地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不揣浅陋,草是序言,方家教正。

马本立

1998年8月18日

目 录

第一篇 湘西土家族文化源流	(1)
第一章 湘西土家族源流	(3)
第一节 土家族族称的演变.....	(3)
第二节 湘西土家族的先民.....	(7)
第三节 巴人与湘西土家族	(23)
第四节 巴文化与土家文化	(34)
第二章 土家族的经济民俗与文化	(51)
第一节 农事生产	(51)
第二节 市场贸易	(61)
第三节 民间匠人	(68)
第三章 土家族的社会民俗与文化	(81)
第一节 土家语言	(81)
第二节 土家节日	(88)
第三节 土家婚俗	(92)
第四节 生老死葬.....	(102)
第五节 乡规民约.....	(108)
第四章 土家族的信仰民俗与文化	(113)
第一节 祖先崇拜.....	(115)
第二节 鬼神崇拜.....	(119)
第三节 自然崇拜.....	(125)

第四节 土家巫术	(128)
第五节 土家禁忌	(139)
第五章 土家族的游艺民俗与文化	(143)
第一节 民间文学	(144)
第二节 民间艺术	(156)
第三节 土家织锦	(168)
第四节 音乐舞蹈	(171)
第五节 民间游戏	(179)
第二篇 湘西苗族文化源流	(187)
第一章 苗族及其迁徙	(189)
第二章 湘西苗族的宗教信仰与崇拜	(202)
第三章 湘西苗族居住习俗源流	(217)
第四章 湘西苗族丧葬习俗源流	(224)
第五章 湘西苗族的婚嫁习俗源流	(231)
第六章 湘西苗族的服饰文化溯源	(240)
第七章 湘西苗族的科学技艺	(251)
第八章 湘西苗族的年节集会	(261)
第九章 湘西苗族的音乐舞蹈戏剧	(268)
第三篇 民族文化的优化整合	(283)
第一章 湘西民族文化特质分析	(285)
第一节 湘西民族文化的变动自足性	(288)
第二节 湘西民族文化的社群群体性	(311)
第三节 湘西民族文化的娱乐审美性	(317)
第二章 民族文化的优化整合	(326)

第一节	必要的心理准备	(326)
第二节	特殊的经济、文化准备	(335)
第三节	市场经济对湘西民族文化的 整合规范	(343)
第四节	整合的新型文化向现实实践的 生成	(345)
第三章	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个体化与文化牵引	(352)
第一节	市场需要怎样的个体文化涵养	(353)
第二节	个体文化牵引的可能性	(356)
第三节	文化牵引必须注意的问题	(359)
第四节	文化牵引与文化内化	(362)
第四篇	文化差异与跨民族经济活动	(365)
第一章	习俗差异对跨民族经济活动的 干扰因素分析	(369)
第二章	语言差异对跨民族经济活动的制约	(382)
第三章	社会组织差异对跨民族经济活动的 牵制作用	(391)
第四章	跨民族经济活动中的科学研究 与科技推广	(407)
第五章	伦理信仰差异对跨民族经济活动的 影响	(423)
第六章	跨民族经济活动中的对策研究	(433)
后记		(443)

第一篇

湘西土家族文化源流

第一章 湘西土家族源流

第一节 土家族族称的演变

土家族自称“毕兹卡”(Pi³⁵ tsí⁵⁵ Kha²¹),译成汉语,就是本地人。土家族历史悠久,源远流长,在汉文史籍中,不同的历史时期有不同的称呼。《史记》中称为“西南夷”,《后汉书》称为“武陵蛮”,《宋书》及《南史》称为“荆州蛮”,《南齐书》互用“武陵蛮”“荆州蛮”,《宋史》称“南北江诸蛮”或“五溪蛮”。以上皆为统称,其中也包括其他一些少数民族的先民,如苗族、侗族、瑶族等。在北宋、南宋一些史书中以及后来的史书中,将土家族较为明确地称为“土兵”“土丁”“土人”“土蛮”。元、明、清时代,在土家族地区建立土司制度时期,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不断迁入,此期以“土”命族的记载大量出现。特别是清代“改土归流”之后,为了区别不同民族,地方志中出现了“土民”“客民”“苗民”“土家”“客家”“苗家”的大量记载,民间也将“土家”作为对土家族人的习惯称呼。所以新中国成立以后,党中央和国务院正式批准承认为单一的民族时,按历史习惯的称呼,确定为“土家族”。

土家族主要分布在湘、鄂、黔、渝四省市交界之地,以清江流域和酉水流域为主要聚居地。从历史文献看,土家族的部分先民与古代的巴人有着紧密的联系。巴人是一个古老的族群,甲骨文上就有“巴方”的记载。《春秋左氏传》《山海经》等先秦史籍中,都有巴人活动的记录。但历来对“巴”有各种不

同的解释,有时作族名,有时又作地名、国名。东汉许慎《说文解字》沿袭《山海经》的说法,认为“巴,虫也”。唐代李吉甫《元和郡县志》中解释“巴”是“水流曲折”貌。后来司马贞《史记·索隐》一书曰“苴音巴。……或巴人、巴郡,本因芭苴得名”。苴就是芭茅,不是生在水中的芦苇,而是生在山中的一种野生茅草。

秦汉之前,巴人主要分布在今年川东和鄂西及川黔交界之地,属南夷的一种。秦灭巴后,在原巴人居住的地区设巴郡、南郡、黔中郡。唐人颜师古在《汉书》注中说:“黔中,即今黔州是其地,本巴人也。”这就是史称的“巴黔中”。但到公元前361年,巴黔中被日益强大的楚国占有,开始称楚黔中,此后,秦、楚两国数度在黔中郡辖地相互拼杀,黔中郡一时属秦,一时归楚,直到战国晚期,即公元前223年楚亡,才全部为秦所有。

汉代改黔中郡为武陵郡,因而史书上把这一地区活动的少数民族通称为“巴郡”“南郡蛮”或“武陵蛮”。“武陵蛮”中除巴人外,还包括今天苗瑶和壮侗语族等民族的先民。西汉刘向在《世本》一书中,根据巴人对本族古代历史的追述,以其种族把巴人称为“廪君种”,并且明确指出“巴郡、南郡蛮”与“廪君种”的渊源关系。

賨人也是武陵蛮中重要的一支。賨人名称见于《华阳国志·巴志》和《后汉书》,因该部族将“赋税”称为“賨”而得名。在战国秦昭襄王时期(公元前306~251年),賨人因射杀白虎立功之后,曾被称为“白虎复夷”,又曰“板盾蛮”。公元前206年,刘邦灭秦,曾招募賨人平定三秦,因賨人天性劲勇,锐气喜舞,在平定三秦时,为汉前锋,多次冲锋陷阵,以歌舞迷敌制胜。

胜，立下战功。刘邦为嘉奖賨人，给阆中（今四川阆中）賨人范目封侯，并免除賨人的赋税。賨人在射杀白虎或战斗中，常以木板作盾，故俗称“板盾蛮”。汉高祖五年（公元前 202 年），秦黔中郡改名为武陵郡，居住在辖内的板盾蛮被列入武陵蛮而载入史籍。从大量史籍记载和土家族的语言、习俗等资料中可以看出，古代賨人同今天土家族有着明显的渊源关系。田荆贵先生认为，古代賨人是现今土家族的先民，现今土家族是古代賨人的后裔。^①

三国时期，武陵蛮又称为“五溪蛮”。以雄溪、構溪、辰溪、武溪、酉溪五水命名，后来典籍中的五溪有所变化，但其中的辰溪、武溪、酉溪还是比较固定的，这几条水的流域是土家族先民活动的地区，其中酉水流域是土家族最为集中居住的地区。

南北朝时，沈约撰写的《宋书》承袭《后汉书》的说法，将各路诸蛮统归为“盘瓠之后”，以后的史籍几乎都沿用这一说法，似乎居住在武陵和峡江境内的巴人已不复存在，完全融合到信奉盘瓠的民族中去了，这些记载显然失实，它既不符合巴人及其后裔长期在这一地区活动的历史实际，也与土家族分布的现状大相径庭。彭武一先生称此说为“腐儒之说”，不足为证。^② 以后令狐德棻《周书》虽然沿袭《宋书》的说法，把峡江地区活动的“蛮”归入“盘瓠之后”，但他所记载的“屯据三峡，断遏水路”的冉氏、向氏、田氏等部族的活动，正是土家族中的

① 田荆贵：《土家族族源综论》，载《土家纵横谈》。

② 彭武一：《湘西溪州铜柱与土家族历史源流》，中央民族出版社，1989 年版。

强宗大姓，而不是崇奉盘瓠诸族的强宗大姓。

唐宋时期，由于建置的变化，先后以不同的地域名称命族，把居住在湘鄂黔渝边界的土家先民称为“夔州蛮”“信州蛮”“彭水蛮”“施州蛮”“辰州蛮”“石门蛮”“溪州蛮”等。唐代杜佑在《通典》中明确指出：“其在峡中巴梁间，则为廪君之后。”宋代有的史籍中又把居住在沅江流域的少数民族通称为“南北江诸蛮”。同一时期，史书中出现“土兵”“土人”“土丁”等区别于他族的名称，这些冠以“土”字的称呼，应是专指土家族而言的，是为了区别毗邻的苗族而出现的。因为“苗”作为一个族类的专称在宋代已经出现，无需把“苗”再称为“土”了。由此可以看出“土”是“蛮”的变称。

元至清初，土家族地区建立了土司制度，以“土”命族的记载大量出现，“土兵”“土丁”“土民”“土蛮”等称谓，在史籍和地方志中层出不穷。但也有以地域命族的，如“酉阳蛮”“九溪十八峒蛮”等。

“土家”作为族称的出现，也是和汉人迁入有关的。宋代以后汉人陆续迁入土家族地区，特别在清代“改土归流”之后，汉人大量迁入。因此，出现了“土民”“客民”“土籍”“客籍”之分。为了区别外来人，土家人在自称“土家”的同时，称汉人为“客家”，称苗人为“苗家”。清以后有关地方志书都有这种明确划分，如《龙山县志稿》：“土苗杂处，间有外来民人附居落籍为客家。”《永顺县志》：“土人苗民汉人杂处。”《恩施县志》：“邑民有本户、客户之分。本户皆前代土著。”《咸丰县志》：“今就本县氏族列之，大致分土家、客家二种。土家者土司之裔……客家者，自明以来，或宦或商，寄籍斯土而子孙稟衍为邑望族者也。”以上记载充分说明“土家”族称是在汉人大量迁入以后

以示区别而产生的。

综上所述,土家族的族称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演变过程。唐宋以前一直被笼统地泛称为诸蛮,其中“武陵蛮”“五溪蛮”沿袭最多,使用最广。这些统称中也包含有苗、瑶、侗等民族的先民。由于土家族先民与他们杂居同一地区,关系密切,土家族先民也有被称为僚人或瑶人或苗人的,这些称呼是不合乎土家族历史实际的,但也可以看出民族间的交往与融合。直到宋元以后,由于汉人的大量迁入,“土家”一词才比较明确地固定下来,从此意义上说,土家族的确是一个古老而又年轻的民族。

第二节 湘西土家族的先民

本世纪 50 年代以来,不少历史学家和民族学家对土家族的族源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研究。在多种说法中,主要有五种观点:一曰巴人(廪君种)说;二曰乌蛮(白罗罗一支)说;三曰江西迁来说;四曰土著先民说;五曰賨人(板盾蛮)说。

巴人说的代表是中央民族大学已故的民族学家潘光旦先生。他在《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的巴人》一书中提出土家族是古代部分巴人的后裔。他认为古代巴人活动区域内的有些地名、人名和族名,是土家人自称“比兹”的对音或转音;巴人崇拜白虎与土家族相同;巴人的主要姓氏与土家族的某些大姓有沿袭关系;个别巴语词汇仍保存在今日土家语中。

乌蛮说的代表是吉首大学的罗维庆先生和王承尧先生。他们认为,土家族中虽有巴人的成分,但巴人不是形成土家族的主体。土家族是乌蛮的一支,自贵州向东进入湘鄂川黔边

界并融合一些其他民族后形成土家族。罗、王先生在对大量的语言材料进行分析比较的基础上,还就宗教信仰、丧葬方式、服饰、婚娶、颜色爱好等民俗方面进行了比较,指出土家族先民来自贵州,与属氐羌系统的乌蛮后裔彝族关系十分密切,甚至于可说出自同一原始氏族而发展成为不同的部落和部族。^①

持江西迁来说的同志认为,江西人自唐五代以来,陆续进入湘西北土家族地区。其中最有影响的是彭氏,彭氏来自江西吉州。从永顺、龙山、保靖、桑植各县彭氏宗谱及《世忠堂铭文》来看,彭氏皆来源于江西。彭秀枢先生认为,彭氏进入五溪后,被土著的土家族融合,逐渐被“土化”,成为土家族成员。彭先生明确指出,彭氏进入五溪在土家族中只是“流”,而不是“源”,因为战国末期秦灭巴后,巴人一部分人流入五溪与土著先民逐渐融合,早已形成了土家族。^②

田荆贵先生是“资人说”的代表。他认为,古代资人与现今土家族有着若干相同之处,如:相同的自称;相同的地域;相同的语言;相同的经济生活;相同的工艺品;相同的歌舞;相同的葬俗;相同的憎虎心理。由此得出结论是:古代资人是现今土家族的土著先民;现今土家族是古代资人的后裔。^③

① 罗维庆:《土家族源于乌蛮考》,载《土家族历史讨论会论文集》。

② 彭秀枢:《溪州彭土司来自江西考》,载《土家族历史讨论会论文集》。

③ 田荆贵:《古代资人与现今土家族的共同之处》《土家族族源综论》,载《土家纵横谈》。

彭勃先生是“土著先民说”的代表。他明确指出，土家族的祖先就是自古以来聚居于湘鄂川黔边区的土著先民。他从四个方面来论证他的观点：第一，从土家族语言考察，土家族是个古老的民族；第二，从土家族地区的地名考察，证实湘鄂川黔边土家族聚居区是土家先民的原始故乡；第三，从土家族民俗考察，摆手活动是土家先民原始生活的记录；第四，从文物资料考察，溪州铜柱铭文记载是土家族先民早就定居于斯的文字依据。^①

1981年第2期《吉首大学学报》是一期民族问题专刊。全期刊登“湘西土家族”。全文约14万字。此文为集体创作，田荆贵先生主持，由彭秀模、彭勃、彭秀枢、叶德书、田永瑞、谢心宇、向渊泉、彭南均、向熙勤等先生分章撰文。在探讨湘西土家族的族源过程中，认为湘西土家族是由古代湘西土著居民和以后进入的巴人、汉人融合而成。就湘西土家族这个民族的主体来说，是古代湘西地区土著人的后裔，用土家人自己的话来说就是“毕兹卡”，即“本地人”。^②

笔者赞同“土著说”的观点。其理由充分，论据翔实，比较他说，更令人信服。这种观点主要根据有如下几方面，兹一一介绍。

第一，出土文物证明。1949年以来，湘西州博物馆及所属文物工作队，在湘西境内发现了大量的古代文物，特别是大量的古代人类活动遗址。1987年，州、县联合调查组对酉水

^① 彭勃：《土家族的祖先就是自古以来聚居于湘鄂川黔边区的土著先民》。

^② 《吉首大学学报》，1981年第2期。

沿岸普查了一次,先后共发现古遗址 73 处。其中旧石器时代遗址 1 处,新石器时代 2 处,商代遗址 2 处,商代、西周遗址 16 处,商代、西周、战国遗址 7 处,商代、西周、战国、汉代遗址 1 处,商代、西周、汉代遗址 6 处,商代、战国遗址 1 处,东周遗址 1 处,东周、汉代遗址 1 处,东周遗址 1 处,东周、汉代遗址 1 处,战国遗址 6 处,战国、汉代遗址 6 处,汉代遗址 23 处。^① 古代人类活动遗址在湘西著名的有 3 处:龙山里耶溪口台地遗址,泸溪浦市古文化遗址和张家界市(原大庸县)古人堤遗址。龙山里耶溪口台地遗址属新石器时代遗址,是 1978 年 5 月在文物普查工作中发现的。遗址东西长约 50 米,南北宽约 100 米,文化堆积层 0.3~1 米左右,呈灰褐色,内夹杂有炭及石器半成品和陶片。陶器除磨光加黑衣和红衣外,纹饰有条纹、方格纹、划纹、网结纹、兰纹、篦纹、粗绳纹等;器形有盒、盆、豆、罐等。采集的石器有磨光的长方形石斧、刮削器、磨石棒、打击石片及石器半成品。泸溪县浦市古文化遗址发现于 1973 年,遗址面积东西长约 100 米,南北宽约 150 米。1980 年 9 月,厦门大学考古工作人员试掘了 15 个探方,每个探方深度 1.2 米~2.2 米左右,出土了大量的打击石片、打制和磨制的石斧、石凿、圭形凿、石磬、切削器、砍砸器、刮削器、椎形器、尖状器、磨棒石、研磨石和石质装饰品等。陶片与里耶遗址文化堆积层的上层文化相似,器表以素面为主。在部分灰坑中,还出土大量的螺壳、蚌壳、鱼骨、兽骨、动物牙齿等。在探方十、十二处均发现烧陶炉。根据遗址地层堆积情况,发现浦市

^① 刘长治:《湖南湘西自治州境内酉水沿岸古遗址调查》,载《湘西文史资料》,第 32 辑。

遗址有两类不同的文化遗存,下层(早期)属于新石器时代“大溪文化”,上层(晚期)属于“龙山文化”。张家界市古人堤遗址位于澧水河岸,面积约 500 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 2 米,出土石碑等石器。

石碑是原始社会古人类使用的砍削器。这件石碑通体磨光,刃部锋利,长 15 厘米,刃宽 6 厘米,厚 2 厘米。^① 据湘西州博物馆文物工作组考证,这个遗址内下层(早期)属原始社会晚期文化,上层(晚期)属战国文化。^②

至 1988 年,湘西自治州境内已发现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 7 处,商周文化遗址 100 多处,战国以下文化遗址 200 多处。其中,先后在永顺王村、酉水流域的四方城、梅花千肚湾、罗依溪等地发掘战国墓、汉墓及崖墓葬 300 余座。^③

酉水流域特别是今保靖县境内的酉水沿岸,考古资料最为丰富,文物普查硕果累累。著名的古文化遗址就有洞泡山古脊椎动物群化石遗址、东洛遗址、押马坪遗址、首八峒遗址、四方城遗址等等。以上遗址从 70 年代以来,陆续出土了大量文物,特别是四方城战国炼铜的冶炼场的发现,为湘西早期人类生活的破译提供了重要的考古资料。据统计,从酉水上游的黄连乡到中游的梅花乡涸洞村约 60 公里的两岸地域,还有殷商、西周、战国、汉代遗址近 50 处,加上酉水支流的龙山、永顺、古丈三县的古遗址,总数达 80 多处。这些古遗址像一串

^① 《大庸市览》,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 年版。

^② 《吉首大学学报》,1981 年第 2 期。

^③ 罗炳辉:《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丛书·文化志》,第 325 页,湖南出版社,1996 年版。